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亞 星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0417 版面 二版

爭取辦亞運 搬出“北市”牌

興建大型體育館 北市府將提出具體計畫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爭取主辦亞運，中華奧會原則決定打出「台北市牌」；台北市政府近日將發函奧會表示爭取意願，並附帶興建大型體育館之具體計畫；待中華奧會提請執行委員會通過後，即可對外宣布，5月31日前向亞奧理事會提出申請爭取1998年亞運會在台北市舉行。

中華奧會副主席李慶華昨天偕同教育部爭取亞運「5人專案小組」中的外交部國際司司長吳子舟、內政部營建署署長蔡兆陽，前往台北市政府與吳伯雄市長作最後溝通後作成以上決定。

李慶華表示，選擇亞運城市有4個必要條件，即國際機場、體育設施、選手村及足夠的國際旅館房間；台北

除了體育設施一項外，現有條件都是最優的選擇。中華奧會希望台北市能提出興建足夠的體育設施的計畫與保證，並且其中應包括一座可容納7萬人以上之體育場。

吳伯雄指出，對於興建7萬人的主運動場，市政府已有3個腹案：①關渡平原開發案中，80公頃的體育公園預定地；②天母職訓中心附

近16公頃的體育場用地；③現有市立體育場整體規劃。

至於3、5千至1萬人的中小型體育場館，吳伯雄表示台北市內各大學體育館都可配合，而台北市鄰近的台北縣、基隆、桃園的體育設施只要交通規劃良好，車程在1小時以內，都歡迎參與主辦亞運盛會。

台北市府將於日內市政會議通過爭取主辦亞運計畫後，提請市議會討論以取得支持，並成立專案小組，在奧會協助下進行各項文宣企劃，以便在5月底向亞奧理事會提出必要的書面資料。



↑台北市長吳伯雄(左)昨天向中華奧會秘書長李慶華承諾，台北市主辦1998年亞運，絕對「備而不患」。

記者／江彥文／攝影